

镇坪县人民政府文件

镇政发〔2024〕1号

镇坪县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工作，根据《安康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对本县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。经清理，决定废止1件，失效1件，继续保留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11件。现将清理结果予以公布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镇坪县继续保留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2. 镇坪县决定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3. 镇坪县决定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

抄送：县人大办。

镇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月9日印发
